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(永華市政中心)

承辦人：徐文遠

電話：(06)2991111#1420

電子信箱：hwy010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本府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3201260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及其附件1份(部分副本僅含公告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A27區（海佃路二段兩側地區）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」依法辦理通盤檢討前公告徵求意見說明書、範圍示意圖、公告文各1份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公告文請依法張貼本府都市發展局、安南區公所及各有關里辦公處公告周知；說明書、範圍示意圖請置公開地點供民眾閱覽，另說明書及範圍示意圖檔案可至【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→市府動態→市政公告】或【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<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>)→公告事項→都計公告徵求意見】查詢。
- 三、為利座談會舉辦，請貴公所協助座談會場地免費使用事宜。

正本：臺南市安南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議會、郭議員信良、郭議員清華、李議員中岑、蔡議員麗青、邱議員昭勝、黃議員麗招、臺南市安南區理想里辦公處、臺南市安南區海東里辦公處、臺南市安南區大安里辦公處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—永華市政中心（含公告文，請張貼永華市政中心公告欄）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—民治市政中心（含公告文，請張貼民治市政中心公告欄）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本府公報）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（請協助公告）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（請協助公告）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及審議科、聯合報（請刊登全文3天）（均含附件）

市長黃偉哲 第1頁 共1頁 公差出國

副市長趙卿惠代行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32012605A號
附件：公告徵求意見說明書及範圍示意圖



主旨：「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A27區（海佃路二段兩側地區）尚
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」自民國113年9月3日
起依法辦理通盤檢討前公告徵求意見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。
- 二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。
- 三、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3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13年9月3日起公告徵求意見30天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 - （一）本府都市發展局永華市政中心公告欄及新營辦公室公告欄。
 - （二）本市安南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內容：公告徵求意見說明書及範圍示意圖各1份。另說明書及範圍示意圖檔案可至【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→市府動態→市政公告】或【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<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>)→公告事項→都計公告徵求意見】查詢。
- 四、座談會時間及地點：訂於民國113年9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0分，假本市安南區公所四樓禮堂（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安

中路二段308號)舉辦公告徵求意見座談會。

五、任何公民或團體，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供作通盤檢討之規劃參考。

市長黃偉哲 公差出國
副市長趙卿惠代行

